

**广元主城区供水管网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期工程
(081 系统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意见**

姓名	赵英天	专家库在库编号	CSZ-ST091
手机号码	13558866026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广元市主城区供水管网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期（081 系统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位于广元市利州区，供水主干管沿现状道路敷设。

本项目为清水输水管道工程，供水主干管主要沿北二环路、生活大道、科技大道等贯通性道路敷设，承担区域供水连通功能。项目主要新建 DN100mm~DN300mm 管道工程及其辅助工程，采用加压输水，新建管道长度 11.06km。项目按区域划分为第一部分、第二部分、第三部分共三个部分，其中第一部分为 105 厂片区、118 厂片区供水管道，管道长 2.99km，第二部分为 110 厂片区、112 厂片区供水管道，管道长 3.11km，第三部分为 120 厂片区供水管道，管道长 4.96km。管道管材采用焊接钢管、球磨铸铁管，管线每隔一定距离设置检查三通井、蝶阀井、湿井等辅助设施，新建一座一体化加压设备，规模为 2000m³/d。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4.52hm²，其中永久占地 0.21hm²，临时占地 4.31hm²。土地利用类型为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草地。

本项目土石开挖总量为 1.88 万 m³（含表土 0.04 万 m³），其中前期已完成土石开挖 1.34 万 m³，后续施工阶段需开挖土石 0.54 万 m³，土石回填总量为 1.62 万 m³（含表土 0.04 万 m³），其中前期已完成土石回填 0.35 万 m³，后续施工阶段需回填 1.27 万 m³，弃方 0.26 万 m³，弃方运至广元国成投资有限公司负责的利州区龙潭乡元山弃土场堆放处置，根据签订的协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主体为广元国成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已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建设，计划 2021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12 个月。

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元首创水务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 2977.68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441.54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

本项目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2020 年 11 月，广元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广住建[2020]360 号”文件批复了项目初步设计。通过对《广元市主城区供水管网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期（081 系统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及补充材料的认真审阅，形成技术评

审意见如下：

(一) 项目简况

项目基本情况、项目进展情况及自然简况介绍清楚。

(二) 编制依据充分、设计资料齐全。

(三) 设计水平年 2022 年界定合理。

(四)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基本清楚，共 4.52hm²。

(五)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执行等级合理，目标可行。

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符合要求。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植被覆盖率 2.8%。

(六)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结论合理，主体工程选线评价合理可行，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分析合理；建设方案与布置评价具有针对性，满足本阶段水土保持要求。

(七) 水土流失调查与预测结果合理、可信。

(八)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整有效，措施等级、标准明确，满足有关规范的要求，总体布局基本可行。工程防治责任范围划分为 2 个防治分区：管道工程区、堆管场区，基本合理。

(九) 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

(十) 水土保持投资及效益分析成果满足本阶段要求。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50.60 万元，其中主体已有投资 4.15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为 46.45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 1.56 万元，植物措施 0.00 万元，监测措施 8.68 万元，临时措施 7.05 万元，独立费用 21.35 万元，基本预备费 1.93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5.88 万元。

(十一) 结论明确，合理可信。

综上所述，《报告表》编制目的明确，编制依据充分，内容较全面，基础资料较翔实，防治目标明确，水土保持分区防治措施基本可行。报告表的编制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规程规范和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通过技术审查，可上报审批。

专家签字：

日期：2020 年 12 月 28 日